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560460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29日

商 标

图谱生

申请人 香港青藤文化有限公司

IVIDEA CULTURAL HK CO., LIMITED

地址 香港轩尼诗道245-251号成功商业大厦11楼A1室

FLAT/RM A1 11/F SUCCESS COMMERCIAL BUILDING 245-251 HENNESSY ROAD HK

代理机构 河南中细软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空气芳香剂；洗面奶；洗发液；美容面膜；化妆品；牙膏；动物用化妆品；香精油；香；香水